

北京六合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六合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7月26日上午10时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5人，实际出席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建宇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向北京农商银行丰台支行申请贷款并对该项银行贷款担保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由于公司业务需要拟向北京农商银行丰台支行申请贷款1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上借款委托北京诚信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同意就该笔贷款向北京诚信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本公司名下房产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抵押反担保，具体房产为：不动产证号：X京房权证通字第1420214号，地址：通州区景盛南二街15号8幢1层101；不动产证号：X京房权证通字第1420217号，地址：通州区景盛南二街15号8幢2层201；不动产证号：X京房权证通字第1420215号，地址：通州区景盛南二街15号8幢3层301；并同意就与该笔贷款有关的全部事项及合同向公证处申请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三、备查文件

《北京六合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六合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6 日